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继续重点发展数据电缆、专用电缆及连接产品等核心业务，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积极复工复产、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持续技术研发投入，不断提高公司的产品技术水平，确保了整体经营的基本稳定态势。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6,119.69 万元，同比增长 5.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99.03 万元，同比下降 3.02%。

（一）加强市场开发力度，积极拓展市场

根据公司多年来对市场与业务的了解及积累的跨区域经营经验，公司进一步加强市场开发力度，采取了更加积极的销售策略，组织参加国内展览会、行业协会及交流会，举办网上广交会、网上直播等活动，积极拓展海内外市场，保持与客户的密切关系，寻找发掘客户需求。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增长，其中高速线缆及组件、工业线缆及组件的销售收入得到了较快的增长。

（二）加大研发投入，强化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持续进行技术及产品创新，全年累计研发投入 4,402.20 万元，同比增长 5.93%。公司已经开发出最新标准的 CAT8.2 高速数据电缆、机车 7 类高速以太网线缆、美国船级社认证的船用 7A 类高速以太网、400G-QSFP-DD 高速线组件、万兆以太网光铜连接系统、机器人/机器视觉用万兆高速以太网电缆及组件、微细同轴医疗内窥镜线等先进产品。与此同时，公

司进一步促进与国内外知名科研院校进行产学研合作，促进高校研究成果的产业化应用。

（三）加强体系建设，提高信息化程度，推进自动化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 IATF16949 体系认证，持续完善 ERP 系统、条码系统、MES 管理系统等，并不断引入新设备、新技术，推动制造水平的升级。并重点抓好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加大体系的执行力度，进一步完善质量控制。公司逐步采用自动化生产线，通过机器加工、编程控制、图像识别等手段，提高了产品产线自动化率、生产效率，稳定了产品质量，提升了产品效益。

（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和培育优秀人才

公司继续加大管理、技术研发和销售的队伍建设，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人才两种途径加快对优秀人才的引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同时通过建立科学化、系统化、规范化的培训体系，促进公司人才培养；完善激励机制和绩效考核体系，调动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强劲的动力。

（五）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进现代企业制度建设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促进公司的机制创新和管理升级。

（六）创业板成功挂牌上市

为落实董事会战略决策，统筹推进公司上市的各项准备工作；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53 号）批复，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挂牌上市；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40,455.63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35,585.71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将提升公司产能规模、技术研发能力，有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七）严格规范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同时，公司持续健全完善投资者沟通

机制，通过互动易、投资者电话、公司邮箱等多种渠道做好日常接待处理工作，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长期、良好、稳定的关系。

二、2020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无缺席会议的情况。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2020 年 1 月 31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豁免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 （2）《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议案》。

2、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批准报出公司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有关事项的议案》；
- （7）《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8）《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9）《关于 2020 年度短期理财额度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关于续期《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 （13）《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14)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5) 《关于召开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0 年 5 月 23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拟设立台湾研发中心的议案》。

4、2020 年 6 月 15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5、2020 年 9 月 28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批准报出公司“三年一期”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关于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有关事项的议案》；

(3) 《关于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6、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8、2020 年 12 月 22 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制定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4.1)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4.2)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4.3)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4.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4.5)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 (4.6) 《总经理工作细则》；
- (4.7)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4.8)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4.9) 《内部审计制度》；
- (4.10)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4.11)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 (4.12) 《信息披露制度》；
- (5)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 (6)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7)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提请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召开与表决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2020 年 5 月 23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 2019 年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批准报出公司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有关事项的议案》；
- (7) 《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8) 《关于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9) 《关于 2020 年度短期理财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续期〈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 (14)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制度规定，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对董事会决策提出专业意见及建议。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2020 年度共召开一次会议，对设立研发中心等事项进行审议。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发挥审核与监督作用，指导公司内审部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监督，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工作职责。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共召开四次会议，对定期报告、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有关事项、日常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审议。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度共召开一次会议，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等事项进行审议。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提名委员会 2020 年度未召开会议。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参与审议和决策公司的重大事项，运用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客观地发表独立意

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总体发展战略规划要求，制定经营管理计划，抓住行业发展机遇，不断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完成各项工作目标，促进公司健康、快速的发展。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勤勉尽职，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的透明度，提高公司的法人治理水平。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